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erry Logistics
Network Limited
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636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

集團財務摘要

- 營業額按年增長27%至174.61億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137.05億港元）
- 核心經營溢利增加19%至12.16億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10.19億港元）
- 核心純利按年增長22%至7.00億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5.76億港元）
- 股東應佔溢利增長20%至9.48億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7.88億港元）
- 綜合物流業務之分部溢利錄得11.07億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8.84億港元），增加25%，而國際貨運業務之分部溢利錄得2.35億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2.22億港元），增加6%
- 中期股息每股9港仙，連同特別股息每股12港仙，合共每股21港仙，將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五日（星期五）派付

簡明合併中期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17,461,227	13,705,335
直接經營費用	4	(15,163,182)	(11,786,516)
毛利		2,298,045	1,918,81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66,925	83,823
行政費用	4	(1,231,109)	(958,227)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1,233,861	1,044,415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		239,917	189,985
經營溢利		1,473,778	1,234,400
融資費用	5	(106,684)	(71,166)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業績		43,648	26,164
除稅前溢利		1,410,742	1,189,398
稅項	6	(253,026)	(216,958)
期內溢利		1,157,716	972,440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3	947,838	787,809
非控制性權益		209,878	184,631
		1,157,716	972,440
每股盈利	8		
— 基本		0.56港元	0.46港元
— 攤薄		0.56港元	0.46港元

簡明合併中期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期內溢利	1,157,716	972,440
可重新分類至合併收益表之項目		
境外業務之匯兌差異淨額	(268,001)	530,368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之變動	-	355
不會重新分類至合併收益表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	14,196	-
期內之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253,805)	530,723
期內之綜合收益總額	903,911	1,503,163
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751,535	1,185,563
非控制性權益	152,376	317,600
	903,911	1,503,163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4,263,853	3,884,482
投資物業		10,137,615	9,892,482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598,190	625,550
物業、機器及設備		9,732,669	9,423,181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1,501,042	1,409,486
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		159,556	–
可供出售投資		–	100,811
可換股債券之投資		212,061	564,397
遞延稅項		112,707	98,432
		26,717,693	25,998,821
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12,215	109,841
可換股債券之投資		351,716	–
存貨		357,793	333,758
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訂金	9	8,276,212	7,568,472
可收回稅項		28,476	41,236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300	5,641
受限制及有抵押之銀行存款		22,250	22,926
現金及銀行結存		3,914,670	3,569,626
		13,064,632	11,651,500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已收訂金及應計項目	10	6,035,592	5,565,831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088	451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3,866	34,375
稅項		301,321	246,348
短期銀行貸款及長期銀行貸款之 本期部分	11	4,590,171	3,955,722
銀行透支		66,635	51,006
		11,020,673	9,853,733

	附註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之貸款		171,034	166,826
長期銀行貸款	11	4,448,983	4,198,758
遞延稅項		701,767	662,629
退休福利債務		107,570	137,05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504,031	1,364,443
		6,933,385	6,529,710
資產減負債			
		21,828,267	21,266,878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848,827	848,044
股份溢價及其他儲備		2,555,317	2,793,363
保留溢利		16,107,167	15,400,585
		19,511,311	19,041,992
授予非控制性權益之認沽期權		(1,194,914)	(1,218,331)
		18,316,397	17,823,661
非控制性權益		3,511,870	3,443,217
總權益		21,828,267	21,266,878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公司於一九九一年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零零年遷冊至百慕達成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物流、貨運及貨倉租賃及經營服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上市規則附錄16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一併閱讀。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

以下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已經公布：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源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22，「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之修訂，「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4之修訂，「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4保險合約一併應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之修訂，「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之澄清」
- 香港會計準則40之修訂，「轉讓投資物業」
- 年度改進計劃，「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上述新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源自客戶合同的收入」及新會計政策之影響在下文附註2披露。採納其他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而無須作出追溯調整。

本集團並無採納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本及改進以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之修訂 年度改進計劃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付款特性及金融負債之修訂 ¹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	租賃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23	對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¹
香港會計準則19之修訂	計劃修訂、削減或結算 ¹
香港會計準則28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0及 香港會計準則28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7	保險合約 ³

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生效日期待定

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當以上之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本及改進以及詮釋生效時，本集團將會予以採納。以上準則、修訂本、改進及詮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惟下文所載者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租賃」闡述租賃之定義、租賃之確認及計量，並制訂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關承租人及出租人的租賃活動之有用資料之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引致的重大變化為大部分經營租賃須於承租人之財務狀況表入賬。本集團為若干場所及物業之承租人，現時分類為經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提出有關租賃的會計處理之一項新條文，並規定當本集團為承租人時，近乎全部租賃均應確認使用權為資產及付款責任為金融負債。十二個月或以內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獲豁免遵守此報告責任。因此，新訂準則將導致財務狀況表的資產及金融負債增加。就對合併收益表之財務表現影響而言，使用權資產之直線折舊費用及金融負債之利息費用將獲確認，而租金費用將不予確認。使用權資產的直線折舊及應用實際利率法於金融負債之處理組合，將導致收益表的總開支在租賃初期較高，但於租賃後期會逐漸減少。

本集團已進行初步評估，並估計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將導致使用權資產及金融負債之確認，主要來自與本集團各項業務有關之場所及物業租賃。本集團將會繼續更詳細地評估其影響。

中期期間之所得稅乃使用適用於預計年度總盈利之稅率計算。

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之報告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編製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惟採納下列新準則除外。

2 會計政策變動

本附註說明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源自客戶合同的收入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影響，並披露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並與過往期間所應用者有所不同的新會計政策。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 – 採納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取代香港會計準則39「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全部條文。該新訂準則闡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計量及終止確認，並引入對沖會計法之新規則及提供金融資產之新減值模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將債務工具投資歸納為三個金融資產分類：攤銷成本、透過其他綜合收益（「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以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分類乃取決於實體管理債務工具之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特性。權益工具投資一直按公允價值計量。然而，管理層可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內呈列公允價值之變動，前提是該工具並非持作買賣。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之影響載列如下：

(i)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及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的首次應用日期），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哪些業務模式適用於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並已將其金融工具分類為適當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之類別。

於過渡時期金融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並無任何變動。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之分類及計量政策於附註2(b)披露。該項重新分類模式產生之主要影響如下：

就先前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本證券投資而言，本集團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呈列其公允價值變動。因此，有關投資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而累計公允價值虧損由可供出售投資儲備重新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儲備。就出售該等投資不再有任何累計金額由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之情況。

可換股債券之投資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作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而持有。自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以來，就該等資產確認之金額並無受到影響。

(ii)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須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所訂明新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限。本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就各類以攤銷成本計量之資產修訂其減值方法。

雖然現金及銀行結餘亦受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之減值規定所規限，但所識別之減值虧損不大。

就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規定之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其要求對所有應收賬款採用整個存續期之預期虧損撥備。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當日，管理層對預期信貸虧損進行了詳細評估。本集團之減值準備及其權益並無受到影響。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 –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之會計政策

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按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若金融資產並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則需加上收購該金融資產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於損益中支銷。

(i)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資產之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之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與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列示。減值虧損於損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倘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之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該等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計量。賬面值變動乃透過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惟就於損益中確認之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的確認除外。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將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中確認。來自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而減值開支於損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不符合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標準的資產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其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而計量的債務投資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並於其產生期間之其他收益／(虧損)中以淨值列示。

(ii) 權益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所有股本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已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則於終止確認此類投資後，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不再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收取付款之權利確立時，此類投資之股息繼續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於簡明合併中期收益表（如適用）內其他收益／（虧損）中確認。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之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公允價值之其他變動分開呈報。

(iii) 減值

就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所允許之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預期使用年期虧損將自初始確認應收款項起確認。

就原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39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並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全部均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分類為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認為於每項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可靠地評估對手方違約的概率將導致不必要成本及工作。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之過渡條文所允許，該等金融資產之應收賬款減值撥備將根據於各報告期末的信貨風險是否偏低而釐定，如是者，則會確認12個月之預期虧損金額，直至該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為止。若該金融資產並不具備低信貨風險，則會就呆賬作出相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之相應撥備。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源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 採納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源自客戶合同的收入」取代先前的收入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18「收入」及香港會計準則11「建造合約」以及對收入確認之相關詮釋），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期間生效。

本集團亦已選擇應用經修改的過渡條文，其中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之影響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年初權益結餘中作調整，而前期比較數字不予重列。本集團之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受到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構建一個綜合框架，透過以下五個步驟來釐定確認收入之時間及確認收入之金額：(i)識別與客戶之合約；(ii)識別合約中獨立之履約責任；(iii)釐定交易價格；(iv)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履約責任；及(v)於履約責任達成時確認收入。核心原則是公司應於貨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

當或於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入。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還是某一時點轉移，取決於合約之條款與適用於合約之法律而定。倘本集團履行責任時符合以下條件，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轉移：

- 本集團履約所帶來的利益同時由客戶接收及消耗；
- 於本集團履約時創建或強化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以收回迄今已完成履約部分的款項。

倘實體並非於一段時間內履行責任，則該實體乃於某一時點履行責任。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源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 會計政策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已採納以下有關收入之會計政策。

(i) 物流及貨運代理服務

本集團提供物流服務，包括貨運代理服務。來自提供服務之收入於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內確認。當本集團於一段時間內轉移服務的控制權時，收入乃根據截至報告期末所提供的實際服務，按所佔提供的整體服務之比例隨時間而確認，原因在於客戶同時間收到及使用有關利益。

(ii) 一般儲存及其他配套服務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一般儲存及其他配套服務。來自租賃儲存之收入乃根據個別租賃之條款，於提供一般儲存及其他配套服務時確認。

(iii) 銷售貨品

當產品之控制權轉移時（即產品已交付予客戶，客戶對產品之銷售渠道有絕對酌情權，且概無可影響客戶接納產品之未履行義務時），貨品銷售獲確認。當產品運送到指定地點，產品毀損及遺失之風險轉由客戶承擔，且客戶按照銷售合約接納產品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納標準均已達成時，交付即告完成。

來自該等銷售之收入根據合約列明的價格確認。由於銷售乃按符合市場慣例的信貸政策進行，故融資元素被視為不存在。

應收款項於交付貨品時確認，原因為此時乃代價成為無條件之時間點，僅須隨時間流逝即可收取付款。

3 主要業務及經營範圍之分部分析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業績按營運分部及地域之分析，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綜合物流				國際貨運	對銷	合併			
	物流營運		香港貨倉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營業額										
營業額	8,057,454	5,822,928	108,082	262,769	9,295,691	7,619,638	-	-	17,461,227	13,705,335
分部之間營業額	157,371	107,309	274,480	212,242	1,543,531	825,396	(1,975,382)	(1,144,947)	-	-
	8,214,825	5,930,237	382,562	475,011	10,839,222	8,445,034	(1,975,382)	(1,144,947)	17,461,227	13,705,335
按地域劃分之營業額：										
香港	1,956,744	1,384,194	382,562	475,011	791,883	396,261	(754,384)	(380,229)	2,376,805	1,875,237
中國大陸	2,330,061	1,786,682	-	-	3,210,134	2,445,308	(709,276)	(335,509)	4,830,919	3,896,481
台灣	1,327,997	1,173,153	-	-	211,557	99,650	(75,804)	(8,580)	1,463,750	1,264,223
亞洲	2,532,452	1,510,978	-	-	2,028,460	1,485,537	(197,990)	(251,640)	4,362,922	2,744,875
美洲	-	-	-	-	2,812,822	2,645,289	(172,761)	(111,311)	2,640,061	2,533,978
歐洲	-	-	-	-	1,602,938	1,209,314	(52,176)	(49,224)	1,550,762	1,160,090
其他	67,571	75,230	-	-	181,428	163,675	(12,991)	(8,454)	236,008	230,451
	8,214,825	5,930,237	382,562	475,011	10,839,222	8,445,034	(1,975,382)	(1,144,947)	17,461,227	13,705,335
按地域劃分之分部溢利：										
香港	165,204	96,560	264,011	261,836	20,925	7,426	-	-	450,140	365,822
中國大陸	151,325	127,754	-	-	69,080	100,417	-	-	220,405	228,171
台灣	195,327	194,058	-	-	10,837	49	-	-	206,164	194,107
亞洲	303,650	196,749	-	-	44,651	23,136	-	-	348,301	219,885
美洲	-	-	-	-	74,596	69,864	-	-	74,596	69,864
歐洲	-	-	-	-	7,351	13,216	-	-	7,351	13,216
其他	27,617	7,315	-	-	7,647	7,982	-	-	35,264	15,297
	843,123	622,436	264,011	261,836	235,087	222,090	-	-	1,342,221	1,106,362
減：未分配行政開支									(125,978)	(87,496)
核心經營溢利									1,216,243	1,018,866
財務收入									17,618	10,549
融資費用									(106,684)	(71,166)
應佔聯營公司及 合營企業之業績									43,648	26,164
除稅前溢利*									1,170,825	984,413
稅項*									(260,525)	(223,133)
期內溢利*									910,300	761,280
非控制性權益*									(210,077)	(185,124)
核心純利									700,223	576,156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239,917	189,985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之 遞延稅項									7,499	6,175
減：非控制性權益應佔投資 物業公允價值除稅後變動									199	493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	65,000
商譽減值									-	(50,000)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947,838	787,809
折舊及攤銷	266,598	212,964	27,368	26,334	85,941	67,714			379,907	307,012

* 不計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及其相關遞延稅項、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商譽減值

管理層已根據經執行董事審議之報告釐定經營分部。執行董事評估本集團三大主要業務（即物流營運、香港貨倉及國際貨運）於各地區之表現。

物流營運分部之營業額來自提供物流服務及銷售貨品。

香港貨倉分部之營業額來自提供貨倉租賃、一般倉儲及其他配套服務。

國際貨運分部之營業額主要來自提供貨運代理服務。

來自各地區之分部營業額及溢利乃根據營運所在地理位置劃分。

執行董事根據分部溢利評估按地區劃分之各營運分部之表現。

執行董事亦會根據核心經營溢利（即不計利息收入、融資費用及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之除稅前溢利）及核心純利（即扣除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之除稅後影響、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商譽減值前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評估本集團之表現。

在下表中，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按履行責任之時間點分開呈列。下表亦載列就經營分部附註所披露之本集團收入與分部資料所作的對賬。

按經營分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於某時間點 確認之收入 千港元	隨時間 確認之收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某時間點 確認之收入 千港元	隨時間 確認之收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源自客戶合同之 收入						
綜合物流						
— 物流營運	766,812	7,290,642	8,057,454	677,804	5,145,124	5,822,928
— 香港貨倉	—	108,082	108,082	—	262,769	262,769
國際貨運	—	9,295,691	9,295,691	—	7,619,638	7,619,638
	766,812	16,694,415	17,461,227	677,804	13,027,531	13,705,335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按地域	2018年			2017年		
	於某時間點 確認之收入 千港元	隨時間 確認之收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某時間點 確認之收入 千港元	隨時間 確認之收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源自客戶合同之 收入						
香港	765,709	1,611,096	2,376,805	664,300	1,210,937	1,875,237
中國大陸	1,103	4,829,816	4,830,919	13,504	3,882,977	3,896,481
台灣	-	1,463,750	1,463,750	-	1,264,223	1,264,223
亞洲	-	4,362,922	4,362,922	-	2,744,875	2,744,875
美洲	-	2,640,061	2,640,061	-	2,533,978	2,533,978
歐洲	-	1,550,762	1,550,762	-	1,160,090	1,160,090
其他	-	236,008	236,008	-	230,451	230,451
	766,812	16,694,415	17,461,227	677,804	13,027,531	13,705,335

本集團之分部非流動資產按地域分析如下：

	分部非流動資產 [#]	
	於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香港	10,126,015	9,883,612
中國大陸	4,767,779	4,730,844
台灣	3,396,182	3,286,008
亞洲	5,952,798	5,610,408
美洲	974,970	986,335
歐洲	904,424	609,388
其他	111,201	128,586
	26,233,369	25,235,181

[#] 不包括透過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可供出售投資、可換股債券之投資及遞延稅項。

4 按性質劃分之費用

直接經營費用及行政費用所包括之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營業稅及其他稅項	7,236	6,013
已售商品之成本	690,265	589,528
貨運及運輸成本	11,881,656	9,245,788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325,012	268,150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5,329	3,950
無形資產攤銷	49,566	34,912
應收賬項減值撥備	23,246	6,476
撥回應收賬項減值撥備	(5,500)	(1,466)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414,788	318,066
員工福利支出	2,429,352	1,967,268

5 融資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支出	106,684	71,166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期	63,980	45,849
— 往年之超額撥備	(18)	—
— 遞延	(248)	5,842
	63,714	51,691
中國稅項		
— 本期	61,493	61,659
— 往年之超額撥備	(598)	(211)
— 遞延	(6,944)	(4,321)
	53,951	57,127
海外稅項		
— 本期	144,415	114,722
— 往年之(超額撥備)/不足撥備	(2,750)	3,562
— 遞延	(6,304)	(10,144)
	135,361	108,140
	253,026	216,958

香港及海外利得稅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已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七年：16.5%）之稅率作出撥備。海外溢利之所得稅已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海外國家介乎17%至34%（二零一七年：17%至40%）之稅率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已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一七年：25%）之稅率作出撥備。

已分配／未分配溢利之預扣稅項

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預扣稅項乃就期內未分配盈利按中國及海外國家之現行稅率徵收。並無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未分配盈利作出預扣稅撥備，原因在於董事認為可以控制撥回相關臨時差異之時間以及相關臨時差異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

7 股息

董事已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9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12港仙（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港仙），將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五日（星期五）派付予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本財務報表並無反映此應付股息。特別股息乃因考慮到出售部分Kerry Express Thailand所釋放的現金價值而宣派，而派息率相當於佔淨盈餘699,000,000港元約29%（乃根據企業價值與所出售股份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約988,000,000港元，並經扣除與交易有關的估計相關資本增值稅、股息預扣稅及專業費用約289,000,000港元計算）。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計算如下：

基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已發行普通股之經調整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697,077	1,695,526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千港元）	947,838	787,809
每股基本盈利（港元）	0.56	0.46

攤薄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已發行普通股之經調整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697,077	1,695,526
購股權調整(千股)	3,307	1,636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700,384	1,697,162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千港元)	947,838	787,809
每股攤薄盈利(港元)	0.56	0.46

9 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訂金

計入應收賬項、預付款項及訂金之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項。本集團設有既定信貸政策。應收貿易賬項(按發票日期計算並經扣除減值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8年	於2017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個月以下	3,584,948	3,454,716
一個月至三個月	1,906,203	2,041,199
超過三個月	647,789	410,740
應收貿易賬項總額淨額	6,138,940	5,906,655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37,272	1,661,817
	8,276,212	7,568,472

10 應付賬項、已收訂金及應計項目

計入應付賬項、已收訂金及應計項目之款項包括應付貿易賬項。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8年	於2017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個月以下	1,820,742	1,560,679
一個月至三個月	725,275	701,091
超過三個月	552,373	596,172
應付貿易賬項總額	3,098,390	2,857,942
已收訂金、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2,937,202	2,707,889
	6,035,592	5,565,831

11 銀行貸款

	於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非本期		
— 無抵押	3,469,221	3,280,408
— 有抵押	979,762	918,350
	4,448,983	4,198,758
本期		
— 無抵押	4,459,618	3,880,199
— 有抵押	130,553	75,523
	4,590,171	3,955,722
銀行貸款總額	9,039,154	8,154,480

12 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持有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收購附屬公司（未於本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於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990,090	1,527,636

13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總額為9,039,15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54,480,000港元），其中包括有抵押之總額為1,110,31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3,873,000港元）。本集團之銀行透支總額為66,63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006,000港元），其中包括有抵押之總額為66,32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395,000港元）。就本集團可動用之有抵押銀行信貸乃以下列方式作抵押：

- (i) 以賬面淨值總額2,519,08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91,024,000港元）之本集團若干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在建工程、樓宇及港口設施之合法抵押作擔保；
- (ii) 轉讓本集團若干物業之保險所得款項；及
- (iii) 本集團受限制及有抵押存款之若干結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概覽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之營業額增加27%至174.61億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137.05億港元）。核心經營溢利增加19%至12.16億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10.19億港元）。核心純利為7.00億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5.76億港元），按年增幅為22%。經計入投資物業及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以及商譽減值後之股東應佔溢利亦上升20%至9.48億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7.88億港元）。

	2018年上半年 百萬港元	2017年上半年 百萬港元	
分部溢利			
綜合物流			
— 物流營運	843	622	+36%
— 香港貨倉	264	262	+1%
	1,107	884	+25%
國際貨運	235	222	+6%
	1,342	1,106	
未分配行政開支	(126)	(87)	
核心經營溢利	1,216	1,019	+19%
核心純利	700	576	+22%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變動 （已扣除遞延稅項）	248	19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	65	
商譽減值	—	(50)	
股東應佔溢利	948	788	+20%

業務回顧

市場概覽

雖然全球經濟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有所增長，但環球需求一直偏軟。然而，中美貿易爭議導致生產力由中國大陸轉移至其他亞洲國家，帶動亞洲區內貨運量及生產活動上升，當中尤以東南亞的增長最為迅速。

憑藉其亞洲最強網絡及多元化業務組合，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營業額、核心經營溢利及核心純利均錄得雙位數增長。同時，本集團於現有營運區域及新市場作出投資和合組聯盟，以強化其環球網絡，務求為持續增長奠定基礎。

綜合物流發展加快

受惠於亞洲區內貿易及電子商貿蓬勃發展，綜合物流業務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分部溢利錄得25%增長，預期香港和台灣，以及亞洲整體的綜合物流業務仍是下半年盈利的主要增長動力。

香港盈利增長

來自現有客戶收入穩定增長，加上贏得新客戶，帶動香港物流業務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分部溢利上升71%。香港貨倉業務增長則維持平穩。

台灣業務利潤回升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台灣業務的利潤已見復甦。通過內部營運調整（例如長途陸運優化），以及提升了的營運效率，勞動成本上漲的影響得以減輕，從而淡化於二零一六年勞動法通過後帶來之影響。台灣的綜合物流分部溢利可望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回升。

亞洲增長動力持續

亞洲區內貿易強勁，以及中美貿易關係緊張導致的貨運量上升，帶動亞洲的綜合物流分部溢利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錄得54%增長。

在泰國，受惠於蓬勃的電子商貿業務，本集團當地的綜合物流分部溢利錄得84%升幅。於二零一八年七月，Kerry Express Thailand與Bangkok Mass Transit System Public Company Limited的附屬公司VGI Global Media Public Company Limited（「VGI」）建立策略聯盟。Kerry Express Thailand成為VGI及Bangkok Mass Transit System（「BTS Skytrain」）的唯一快遞物流夥伴，讓本集團可透過BTS Skytrain擴大快遞服務。

此外，Kerry Siam Seaport的泊位自二零一八年三月擴建後，泰國的海港業務有顯著改善，成績令人鼓舞。

中國大陸增長放緩

勞工成本上漲、若干電子行業客戶業績欠佳，以及中美貿易衝突，持續削弱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業務。儘管當地業務增長放慢，其利潤下跌幅度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已有所緩和。本集團期望二零一九年主要在進口業務將有所改善。

國際貨運業務維持增長動力

在穩定的貿易活動支持下，國際貨運業務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貨運量維持增長，其中以北美洲及印度半島地區的表現尤為突出，帶動分部溢利上升6%。然而，由於中國大陸業績下跌，削弱了由國際貨運業務產生的利潤及利潤率。

除內生增長外，本集團亦透過合夥模式與當地領先企業合作和進行策略性投資，加快國際貨運業務的擴展，以把握未來增長機遇。

擴大非洲業務覆蓋

本集團秉持其長遠國際貨運業務策略，以拓展其環球覆蓋，並於二零一八年五月收購總部位於約翰內斯堡的Shipping and Airfreight Services (Pty) Ltd，將服務擴展至南非市場。

加強項目物流服務能力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本集團透過收購總部位於米蘭的Saga Italia S.p.A.多數股權，以加強其項目物流服務能力。該公司專門從事項目物流、重型吊裝服務和物料管理。此項收購為本集團的網絡新增三個國家，分別為剛果共和國、烏干達和埃及；而加強了的服務能力，有助嘉里物流開發眾多「一帶一路」落實項目所帶來的龐大商機。

「一帶一路」沿線擴展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啟動全新跨境鐵路及陸路貨運服務，路線由中國大陸橫跨哈薩克斯坦至高加索及土耳其，藉此深化其鐵路及陸路貨運能力，從而把握當地新市場以至歐洲不斷增加的貿易機遇。此項新服務提供班列、單卡或整車貨運服務，為擁有不同貨運量需要的客戶增加靈活性。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本集團的成員公司Globalink與格魯吉亞Anaklia City JSC簽訂備忘錄，合作發展位於格魯吉亞的阿納克利亞深海港及經濟特區。格魯吉亞位處「一帶一路」中國與歐洲之間最短的貿易路線，佔據策略性地理位置。該深海港計劃於2020年開放，預計將成為黑海地區最大的港口之一。

建立巴基斯坦新據點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本集團成立新附屬公司Kerry Freight Pakistan (Private) Limited，以擴展在巴基斯坦的業務據點，並充分把握其於中巴經濟走廊沿線的先行優勢。新公司預計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開始營運。

歐洲業務重組

鑒於本集團進行歐洲業務重組，其於奧地利、比利時和法國的業務現已轉移至德國及荷蘭，藉此優化營運效率。

擴展設施組合

位於泰國之Kerry Siam Seaport的泊位擴建工程已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竣工，總長度增至2.8公里。餘下第四期擴建工程進展順利，可望在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完成。

位於泰國之Kerry Bangna Logistics Centre的第二期工程已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竣工，而第三期建造工程暫定於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展開。

位於緬甸曼德勒之內陸港的第一期工程已於二零一八年第二季竣工，而位於仰光的內陸港工程預計於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完成。

分別位於中國大陸長沙及武漢，以及台灣觀音區的物流設施正在興建中。

釋放資產潛力

本集團策略性地加強其資產組合，同時亦考慮以不同方式釋放現有資產的價值。本集團正計劃把握機會釋放其貨倉物業組合的價值，為能帶來協同效益的投資項目提供所需資金，促進長遠發展。

在中國大陸，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出售了位於成都雙流縣，表現欠佳的嘉里成都物流中心。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本集團向VGI出售Kerry Express Thailand的17%權益。

在香港，本集團於亞洲空運中心有限公司全部15%權益的買方正尋求延長交易的完成日期。雙方亦正商討相關安排。

前景展望

中美兩國的持續貿易爭議正重塑貿易路線和環球供應鏈。儘管兩地經濟體系之間的貿易量預計將於短期內減少，但隨著客戶尋求中國大陸及美國以外的供應來源，若干亞洲市場反之可望從亞洲區內貿易增長中受惠。與此同時，美國與其他亞洲國家之間的貿易也預期增加。憑藉其不斷擴展的環球網絡，以及在南亞和東南亞地區的穩固業務基礎，本集團有信心透過運用亞洲和「一帶一路」貿易沿線新市場的嶄新商機及廣闊前景來保持年內增長。

亞洲保持增長動力

由於內部消費上升及投資增加，亞洲的進出口貿易貨量實現最快增長。本集團預期亞洲業務將持續增長，並在三至五年內成為本集團利潤的主要來源。

提升「一帶一路」項目物流服務

本集團藉著近日收購的Saga Italia S.p.A.及整合了的環球項目物流能力，有望實現其環球網絡內產生的協同效益，並進一步把握「一帶一路」倡議帶來的商機，繼而推動橫跨歐亞兩地的業務及貨運量。

強化快遞能力

本集團的亞洲發展策略之一是提升其快遞能力，以把握亞洲區內貿易及電子商貿活動迅速增長所帶來的機遇。本集團亦有信心泰國快遞業務將實現優於預期的業績，並正積極將當地成功經驗複製至其他亞洲市場，包括越南、馬來西亞、柬埔寨及菲律賓等。

國際貨運增長持續

縱然中美貿易戰升級，本集團相信國際貨運業務增長在中期仍會持續。亞洲區內國家之間的貨運量亦可望繼續提升。本集團將與國際客戶保持緊密溝通，全力應對環球貿易環境之變化。

財務回顧

本集團對其營運單位施行統一之財務政策及管控。透過嚴密控制其財務運作，將平均資金成本維持於較低水平。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乃以相關海外附屬公司所屬國家之不同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一般不會就其於海外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股本投資進行外匯對沖。就因業務活動而引致之外匯風險而言，若干附屬公司於期內使用遠期合約對沖其買賣交易外匯風險，惟有關金額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其外匯狀況，並將於有需要時透過訂立適當之對沖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外匯借貸總額相等於41.73億港元（包括以新台幣計值之25.73億港元及以泰銖計值之6.00億港元），約佔本集團為數90.39億港元銀行貸款總額之46%。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總額中，45.90億港元（約佔51%）須於一年內償還，19.77億港元（約佔22%）須於第二年償還，24.13億港元（約佔26%）須於第三至第五年償還及5,900萬港元（約佔1%）須於五年後償還。本集團維持以大部分銀行貸款為無抵押方式獲取，無抵押債務約佔銀行貸款總額約88%。就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有抵押銀行貸款11.10億港元而言，所提供之抵押品包括對若干非流動資產（總賬面淨值為25.19億港元）之合法抵押；轉讓若干物業之保險所得款項；及受限制及有抵押存款之若干結存。絕大部分銀行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且並非持作對沖用途。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46.7%（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1%）。該比率乃按銀行貸款總額與透支除以股東應佔權益（不包括授予非控制性權益之認沽期權）計算。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動用銀行貸款及透支信貸總額為68.80億港元，可用於為重大資本開支撥付資金。倘有需要，本集團亦將在可能情況下繼續獲取融資。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約32,600名僱員。僱員的薪酬包括薪金（維持於具競爭力之水平）及酌情花紅。本集團向職員提供訓練以提升技術及產品知識。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基於個別僱員的表現而制定。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保險、醫療、助學培訓活動及購股權計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中載列之原則及守則條文，而其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載列之該等原則及守則條文作出。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別查詢，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上述計劃旨在激勵行政人員、主要僱員以及可能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其他人士，使本集團得以吸引及挽留資深及幹練人士及獎勵彼等所作貢獻。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分別授出之合共33,398,500份及4,15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審閱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以及本公司之審核及合規委員會審閱。獨立核數師之審閱報告將載入即將寄送予股東之中期報告內。

自上一次年報刊發後發生之事項

自上一次年報刊發後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並無發生任何須於本公告披露之重大事項。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及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三）暫停辦理股東名冊之登記，以釐定股東獲派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不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五日（星期五）派付予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三）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errylogistics.com)上刊載。

截至六個月止期間之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之全部資料，將適時寄發予股東及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載。

釋義

「上半年」或「下半年」	指	上半年或下半年
「亞洲」	指	亞洲大陸，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大中華地區
「一帶一路」	指	主要由中國大陸與歐亞其他地區之間制定的發展策略及框架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	指	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成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lobalink」	指	Globalink Logistics DWC-LLC，一間於阿拉伯聯合酋長國迪拜世界中心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51%權益之附屬公司
「大中華地區」	指	中國大陸、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集團」或「嘉里物流」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會計準則」	指	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貨運」	指	國際貨運代理
「綜合物流」	指	綜合物流
「Kerry Express Thailand」	指	Kerry Express (Thailand) Limited，一間於泰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擁有63%權益之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中國大陸」或「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及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之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或 「第四季度」	指	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或第四季度
「股東名冊」	指	本公司股東登記冊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為0.50港元之股份，或倘本公司股本曾進行拆細、合併、重新分類或重組，則指構成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之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份以及哥倫比亞特區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楊榮文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楊榮文先生、馬榮楷先生、陳錦賓先生及郭孔華先生

非執行董事：

錢少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KHOO Shulamite N K女士、尹錦滔先生、黃汝璞女士、YEO Philip Liat Kok先生及張奕先生